

抄件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

聯絡人：蘇晶新

聯絡電話：02-89114119轉9330

傳真電話：02-89114276

電子信箱：oadi@nfa.gov.tw

23143
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
8樓

受文者：本署危險物品管理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危字第1140500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114年6月25日「大型宗教廟會及遶境活動爆竹煙火
施放安全管理須知草案」研商會議紀錄及管理須知各1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4年6月17日消署危字第1140500214號開會通
知單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本案併附「大型宗教廟會及遶境活動爆竹煙火施放安全
管理須知」1份，請轉知貴轄宮廟等宗教團體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環境部、內政部宗教及禮制司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